

附件2:

2023年残疾人事业发展中央补助资金转移支付区域(项目)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填报单位盖章: 闵行区华漕镇残疾人联合会

转移支付(项目)名称		直达资金-2023年残疾人事业发展中央补助资金-沪财社[2023]1号			
中央主管部门		中国残疾人联合会			
地方主管部门		华漕镇人民政府	资金使用单位	闵行区华漕镇残疾人联合会	
资金投入情况 (万元)		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预算执行率 (B/A × 100%)
		年度资金总额:	3.50	3.50	100%
		其中: 中央财政资金	3.50	3.50	100%
		地方资金			
		其他资金			
资金管理情况		情况说明		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
		分配科学性	对登记入网的残车车主给予39元/人/月补贴		无
		下达及时性	每年7月、10月及时发放		无
		拨付合规性	按照登记入网的残车车主给予补贴发放		无
		使用规范性	按照镇财务相关规定和审批程序进行使用		无
		执行准确性	完成全年的残车燃油补贴拨付		无
		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项目开展绩效目标、绩效跟踪和绩效自评等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		无
		支出责任履行情况	按部门职责履行		无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
	根据《关于加强上海市残疾人专用车管理工作的若干措施》有关规定, 需加强残车的长效管理, 确保社会稳定, 需加强补贴力度, 减轻残车车主的用车压力和生活负担。		根据关于调整本市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标准的通知(沪残联[2011]56号), 对登记入网的121辆残车车主给予39元/人/月的残车燃油补贴。减轻用车压力和生活负担。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数量指标	残车燃油应补尽补率	100% (121辆)	100%	无
	质量指标	残车燃油补贴发放准确性	100%按政策标准执行	100%	无
	时效指标	残车燃油补贴发放及时性	7月、10月	7月、10月	无
	社会效益指标	残疾人出行便捷性	便捷	便捷	无
		残疾人出行安全促进作用	有促进作用	有促进作用	无
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机制健全性	建立健全	建立健全	无
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残车主满意度	≥95%	≥95%	无
说明	无				

注: 1.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,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
2.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,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。

3.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。